

招标公告

巴彦淖尔市 2022 年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评定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巴彦淖尔市 2022 年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评定（项目名称），根据《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数据核查工作的通知》（交办公路函【2021】274 号）和《内蒙古交通运输厅关于转发进一步加强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数据核查工作的通知》（内交发【2021】133 号）文件已列入计划。项目业主为巴彦淖尔市交通运输局，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招标人为巴彦淖尔市交通运输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路面技术状况评定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要求，本次开展有铺装路面的道路共计 976.8 公里。其中，国道 335 线 45.6 公里、省道 213 线 185.5 公里、省道 311 线 63 公里、省道 508 线 48.2 公里、省道 516 线 5.9 公里、县道 701 线 94 公里、县道 702 线 66.4 公里、县道 704 线 55 公里、县道 707 线 142 公里、县道 714 线 92 公里、县道 718 线 74.3 公里、县道 722 线 52.7 公里、县道 725 线 52.2 公里。普通国省道和县乡公路砂石路段、施工路段(正在实施改扩建、养护工程等)暂不纳入优良中等路率计算范围。普查内容包括：一级公路检测评定路面损坏、路面平整度、车辙、跳车、磨耗或抗滑五项指标，二级及以下等级公路路况检测评定路面损坏、路面平整度两项指标，同步采集道路前方景观图像和 GPS 信息；桥梁基本信息调查。

2.2 计划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提交合格的检测报告止，约 90 日历天。

2.3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划分为 1 个标段，划分数据如下表：

标段号	招标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	质量要求
-----	------	--------	------

JC-1	976.8 公里的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评定工作	一级公路检测评定路面损坏、路面平整度、车辙、跳车、磨耗或抗滑五项指标，二级及以下等级公路路况检测评定路面损坏、路面平整度两项指标，同步采集道路前方景观图像和 GPS 信息； 桥梁基本信息调查。	满足《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5210—2018)要求。
------	-----------------------	---	---------------------------------

3、投标人资格要求及相关事宜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国内注册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备下列条件：

(1) 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或国家）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乙级及以上级别试验检测资质；且该试验检测机构在“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中“试验检测机构查询”查询属实并在有效期内；

(2) 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证书。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5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不得参加投标。

3.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公路工程项目评标工作细则》和《内蒙古自治区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项目招标过程中发现围标、串标、转借资质、行贿等违法行为，经查实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否决其投标，对违法、违纪行为追究其相应责任，赔偿对招标人及建设项目造成的经济损失，企业计入不良信用记录。

3.8 严禁中标人将项目转包或违规分包，经查实按有关规定没收违法所得，处以罚款，依法追究其相应责任，企业计入不良信用记录。

4、招标文件的获取及相关事宜

本项目实行电子在线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6月22至2022年6月28日下午17时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bt.com>）报名。

4.1 报名投标流程

登陆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至平台首页【[帮助在线](#)】→查看【[账号注册及CA办理](#)】，按照流程注册及办理CA数字证书。报名/投标详细操作流程请查阅平台首页【[帮助在线](#)】→【[投标人操作手册](#)】。

4.2 办理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bt.com>）信息库入库及企业（CA）数字证书：办理CA详细流程请查阅平台首页【[帮助在线](#)】→【[账号注册及CA办理](#)】手册，操作并添加客服QQ[远程办理](#)。

平台联系电话：15661034230,15661264230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158号内蒙古招标采购协会（商品交易中心对面），办公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2:00，下午2:00-6:00。

4.3.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2022年6月22至2022年6月28日17:00(北京时间)登录《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nmgxh.86zbt.com>）上传报名资料审查通过后方可查阅电子招标文件。

(1) 本次实行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售价：1000元/份。上传报名资料后联系招标代理工作人员缴纳文件费，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及投标预备会。投标人现场踏勘和阅读招标文件后的问题按“投标人须知”规定提出，招标人予以答复。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2年7月13日9时30分。递交方式：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158号内蒙古招标投标协会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开标时间：2022年7月13日9时30分

开标地点：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远程线上开标。

远程解密：投标人于2022年7月13日上午9:30至10:00在使用装有CA驱动力的电脑进入《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远程开标解密，（投标人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并安装IE11浏览器）。

5.3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4 投标保证金到帐截止时间为 2022 年 7 月 12 日 15:00 时, 投标人须在投标保证金到帐截止时间前提交 1 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其他形式: 银行电汇或保函

采用银行电汇时(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招标人指定的保证金缴纳账户:

账户名称: 内蒙古轩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舜和国际支行

行号: 1041 9100 3339

账号: 1540 5146 3094

注: 请备注项目名称及所投标段(可简写)。

采用保函时

投标人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投标人应开具金额与投标保证金一致的银行保函, 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 国家政策性银行或商业银行支行及以上, 并采用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因疫情防控要求, 银行保函原件无需提供, 只需将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复印件附于投标文件的指定位置。招标人在发布中标公示前将核实银行保函, 若投标人提供了虚假的银行保函, 招标人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同时发包人将投标人的违规行为上报自治区交通主管部门, 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政务网站 (<http://jtyst.nmg.gov.cn>)、内蒙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http://nmgxh.86ztb.com>) 上发布。

7、评标办法

7.1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评标办法采用双信封形式的“综合评估法”进行评标。

7.2 本项目评标办法详见招标公告及附件。

8、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 巴彦淖尔市交通运输局纪检监察室

地址: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电话: 0478-8788616

邮政编码: 015000

9、联系方式

招标人: 巴彦淖尔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0478—8788620

邮编：015000

招标代理：内蒙古轩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C座写字楼17A22室

联系人：郎伟达

电话：0471-5314181/18904712071

邮编：010040